

## 第一章 童年的萌动

### ——初期人类生活印记

1.1 作为地球主人的人。各民族“上帝造人”的神话传说。人猿共祖：进化论者的贡献。劳动是猿变成人的关键

在我们已知的世界中，今天的人类完全成了主宰。人类生存所在的这个星球，完全成了人类活动的舞台：地球的表层被人类胡凿乱堆，面目全非；地球上的一切生灵都成了人类的猎物，为人类食之、衣之、玩之、观之；地球的外层空间也被人类所占用，密布着人类发出的微波、电波和器物等。

人类的欲望并不满足，还在向地球以外的世界进击，要开拓更多更好的生存空间。

人真成了宇宙万物的精灵！

自从有了比较明确的思维意识，人类就为自己在大自然中有这样一个优势地位而惊讶不已，嗟叹不已，总想弄清楚自己的身世。于是就有了各种各样的神创造人的传说。

几乎每一个文明民族都有天神造人的美丽神话。

中国流行“女娲造人”的传说。说的是女娲在补天之后，又用手中的黄泥捏了一个小孩，吹了一口气，小孩活了成为人。女娲又造两个不同性别的男人和女人，让他们结合起来，生儿育女，传种接代。

古代埃及人的神话说，一个叫哈奴姆的神在陶器场里塑出一个个的男人和女人。

古希腊神话则说是盗火者普罗米修斯神用泥土塑人。

古印度流传着“大梵天造人”的神话。

北欧神话里传说人是天父奥丁用木片造成的。

流传最广、影响最大的，无疑是基督教的“上帝造人”说。

《圣经·旧约全书》开篇《创世记》中说：上帝创造世界，共用了六天。第一天造日月，第二天造星辰，第三天造山川，第四天造草木，第五天造禽兽，第六天按照自己的样子，抔土为人，取名叫亚当。后来又从亚当身上取下一根肋骨，变为一个女人，取名叫夏娃。亚当、夏娃结合，生下该隐、亚伯等，从此人类很快地繁衍起来。

千百年来，基督教传播越来越广，“上帝造人”的神话自然也就越来越深入人心。神学家们借此大加张扬，甚至还煞有介事地“考证”出上帝造人的具体细节。1799年，伦敦书商辛迪加出版了一部《世界通史》，有鼻子有眼地说起了“上帝造人”的具体时间和地点：时间是公元前4004年的秋分，地点在幼发拉底河畔，离今天的巴士拉有两天路程的伊甸园里。

一些开化较晚的民族也有各种神灵造人的说法。

中国的少数民族独龙族，有兄妹神嘎美和嘎莎用泥土捏人的传说。彝族也传颂泥土造人，说男神阿热和女神阿咪在阳光下用九钱黄泥捏成第一个男人，在月光下用八钱白泥捏成第一个女人。新西兰土著人则说神用红泥和自己的血造人。

有的民族倾向于把人的出现看成是自然之物。如中国的佤族传说人是从石洞里走出来的，高山族传说人是石头生的，黎族传说人是从葫芦里来的。

印度洋安达曼群岛上居民对人的起源描绘得相当细致，当然

也是充满了神话色彩：人类的始祖叫贾特波，是从一根大竹子中钻出来的。起初他还是个小孩。下雨时，他为自己盖了间茅屋避雨。他感到一个人生活很孤独，便从白蚁窝里抓一把粘土，捏成个女人的模样。模型活了，做了贾特波的妻子，名叫科特。后来，贾特波又用粘土捏了一些人，他们就是人类的祖先。贾特波教他们造独木舟，教他们制造弓箭、捕鱼打猎，而科特则教妇女们编篮织网，用粘土制作各种用具。

相信神创造人、上帝创造人，这是在没有科学知识、对自然现象做不出正确解释的情况下，人类的一种幻觉和迷信。随着文明的进步，人类的理性思考大大增加，关于人类起源的问题也逐渐有了新的认识。

最早的时候，大约两千多年前，古代希腊哲学家阿拉克西曼德、中国战国时代思想家管子，都曾认为，人是由鱼变来的。

这个现在看起来有点荒唐的说法，其实有一定的道理。我们不妨看看地球和生物演化的时间序列：

40—50亿年前：星云凝结，地球形成；

10亿年前：地球上出现生命；

6亿年前：水上藻类物质出现；

4亿年前：鱼类出现，植物上陆；

3.5亿年前：两栖类动物出现；

2.5亿年前：爬行类动物出现；

1亿年前：哺乳类动物和鸟类出现；

4000万年前：灵长类出现；

3000万年前：猿类出现；

300万年前：人类出现。

然而，直到进入近代以后，关于人类起源的进化论学说才逐步发展、形成。

第一个做出重大贡献的是 18 世纪瑞典科学家林奈，他指出人和猿同属一目——灵长目。

稍晚的法国学者布丰也思考了这个问题，心里萦绕着“人猿共祖”这一念头。不过他担心教会施加迫害，只好曲折地说：“如果《圣经》没有明确宣示的话，我们可能要去为马和驴、人和猿寻找一个共同的祖先了。”

1809 年，布丰的学生拉马克在《动物学哲学》中明确提出：人类起源于类人猿。

过后不久，英国科学家赫胥黎首次提出“人猿同祖论”。此说一出，责骂声纷至而来。赫胥黎走到街上时，有人高喊：“猴子来了！”一个主教恶意地攻击他：“不知你的祖父还是你的祖母同猴子有亲属关系？”

一锤定音的还是英国大科学家达尔文。他在 1859 年出版著作《物种起源》，提出生物进化论，阐明生物进化规律是由简单到复杂、由低级到高级。这是人类科学史上里程碑式的伟大事件。1871 年，达尔文又发表《人类起源与性的选择》，明确指出：人类是由某种灭绝的古猿进化而来的。

进化论的科学性，彻底动摇了神创世界、上帝造人论的根基，令卫道士们瞠目结舌，无言以对。不过，他们也不会轻易承认失败。这个世纪末，美国一个年轻教师在中学课堂上讲授进化论，居然引来了一场“猴子官司”。

当然，达尔文等人的进化论也不是尽善尽美。他们没有说明猿为什么能变成人？猿怎样变成了人？

解决这一问题的是恩格斯。

1871 年，恩格斯发表论文《劳动在从猿到人转变过程中的作用》，提出了“劳动创造了人”的著名论断

并不是只有人才有劳动，只要是动物，都会有一定程度的劳

动活动。蜂要采蜜，鸟要筑窝，蚕要吐丝，蚂蚁要搬运粮食。问题是，动物的劳动是其自然本能的一种体现，人的劳动则是在思维意识支配下的结果，是自觉的，有创造性的。人类劳动与动物劳动的根本区别是能否制造工具。美国开国大元勋富兰克林说：“人是制造工具的动物。”恩格斯说：“劳动是从制造工具开始的。”

劳动是怎样将猿改造为人的呢？

正是劳动，将猿的体质改造为人的体质，使人的生理结构完全不同于猿的生理结构。

最初的猿类以采摘野果为生。由于攀缘树木，四肢便渐渐有了分工。下到地面活动时，分工更明显，前肢逐渐获得解放，成为劳动器官。后肢则负责承载身体，又逐渐形成了直立行走的习惯。直立行走是人类形成史上一个重大的里程碑，是人在形体上区别其他动物的主要标志。直立行走后人的视野开阔，接触面广，又促进了脑的发展。手脑发达后，人的食物来源又发生了变化，由过去单食果品到兼食小动物。如此一来，人体的血液成分也发生了变化，身体结构与以前大不相同。

整个地说，从猿转变为人时，手的发展比脚快，四肢发达比脑快，左脑比右脑发达，都说明了劳动的作用。总之，劳动是猿变成人的关键，是猿同人的分界线。

由于劳动，人与人之间需要相互协作，这样又强化了人类的社会组织。社会性是人类与其他动物相区别的主要标志之一。由于劳动需要合作，人与人之间需要交流思想，需要表达感情，于是便产生了语言。多音节的语言是人类特有的，其他动物只能发出简短的吼叫，或者鸣叫。

由于劳动，以及要表达从劳动中产生的语言，又促进了人的思维意识的发展，这是人和动物最根本的区别。

## 1.2 从古猿到人类：三个阶段，三大人种。人种区别仅体现于外表，自然因素的作用。人类是否出于一个发源地？

和人类共属灵长目的，有现代类人猿，包括长臂猿、猩猩、大猩猩、黑猩猩。但是，这些类人猿并非人的祖先，它们也不可能再变成人。人类和现代类人猿有一个共同的祖先。

这个共同的祖先就是 3000 万年前出现的古猿。

最早的古猿都生活在树上，我们不妨称其为“攀树的猿群”。在地质年代上，此时正是新生代第三纪的渐新世，气候温暖湿润，原生树木一片生机，为猿从猴群中分离创造了极好的时机。

古猿的分布范围，猿群的数量多寡，猿的生活习性等等，现代人难知其详。只有考古发掘为这些情况提供了点滴材料。迄今为止，共发现了三种古猿化石。

原上猿：顾名思义，这是目前所知道的最早的古猿。它的化石于 1911 年在非洲埃及首都开罗附近的法雍发现。这类古猿大约生活在 3500~3000 万年前。

埃及猿：其化石于 1966 年后陆续在埃及法雍等地发现。生存年代大约在 2800~2600 万年前之间。埃及猿有可能是从原上猿演化而来的，但还未成定论。埃及猿也可能是人类和猿类的共同祖先，因为它已具有现代猿和现代人的一些共同特征。

森林古猿：发现很早，其化石于 1856 年就在法国发掘，以后在欧亚非各洲都有发现，遍布旧大陆，大约生活在 2300~1000 万年前。不少学者认为它与人类有近亲关系。

这几种古猿都是林栖动物，聚群而居，吃的是野果，用的是树枝。在树上靠臂悬行动，下地时则四足行走，不过是屈着节

走路。悠悠光阴，春去秋来，漫漫上千万年的岁月里，这些人类的远祖在林中尽情戏耍，其乐融融。

从这些古猿转变为人类，中间有一个过渡环节，研究者称之为“正在形成中的人”。

腊玛古猿是这个环节的主要代表。腊玛古猿大约生活在 1400 万至 700 万年前。1932 年，在印度和巴基斯坦交界的山区最早发现了它的化石，并且以古代印度史诗传说中的英雄“腊玛”的名字命名。1961 年，在非洲的肯尼亚也发现了它的化石。后来在欧洲的匈牙利、希腊，亚洲的土耳其、中国都有发现。中国云南禄丰发掘的是一个相当完整的头骨化石。

腊玛古猿的骨架结构已经有了许多人的体质的特点，如牙齿紧密而整齐，下巴短，吻部后缩。它的身高约一米多一点，体重 15 至 20 公斤左右，脑容量约为 300 毫升，已经能够直立行走，还能使用天然的木条和石块作工具。但它是不是人类的直系祖先，还存在着许多疑问。

确定无疑是“正在形成中的人”的，当属南方古猿。南方古猿因其最早于 1924 年在南非发现了化石而得名。后来在东非、南非的许多地方以及亚洲都有发现。1989 年，在中国湖北的郧县也发掘了它的化石。南方古猿有阿法种、纤细种和粗壮种三支。纤细种和粗壮种是人类的旁系，阿法种则可能是人类和粗壮种、纤细种的共同祖先。南方古猿生活在距今 500 万年至 100 万年左右。

南方古猿的体质特征已和人类非常接近。门齿小，犬齿收，牙齿排列紧密，齿间无隙。手已完全成型，拇指能和其余四指对握，故能自如地使用工具。它的骨盆较宽，因而直立行走能力较强。它的头骨长，脑容量达到了 500 毫升，而且皮层结构复杂，已经具备了说话的能力。

可能正是在长期使用工具的过程中，猿群最终学会了制造工具。由于制造工具，人类完全形成了。这大约是 380 万年至 300 万年前的事情。

不过，“完全形成的人”也有几个演变阶段。

最早的人类称为“能人”。能者，灵巧、才能之意也。“能人”是对 1960 年以来在非洲坦桑尼亚奥杜威峡谷发现的化石之称谓。这些人类化石距今大约 180 万年，脑容量有 680 毫升，身高 1.3 米左右，牙齿与现代人无异。大脚趾大，表明它在直立行走中须支持身体，负重大。能人已能打制石器，制作的有大工具，也有小工具。他们还用石块垒砌窝棚，作为住所。

1978 年，在坦桑尼亚一个地方的火山岩中，还发现了一大一小两个明显是人类的足迹，其年代测定大约在 380 万年至 360 万年前之间。这是目前已知的人类活动的最早印记。

到了更新世的早中期，也就是距今 170 万年至 20 余万年前时，直立人出现。直立人又称猿人，化石遍布亚、欧、非三洲。最早发现的是爪哇猿人，1890 年就已发掘。此外还有中国的北京人、元谋人、蓝田人、和县人，欧洲德国的海德堡人，匈牙利的维特沙洛斯人，非洲肯尼亚的 3733 号人、坦桑尼亚的 9 号人、摩洛哥的毛里坦人。其中以北京人最为著名。北京人距今约 50 多万年，而元谋人却生存在 170 万年前左右。

猿人已非常像现代人，脑容量大，北京人平均为 1059 毫升，爪哇人也达 870 毫升。身高平均有 160 厘米。腿脚结构与人类没有什么差异，完全是直立行走。也能发出有声语言。猿人已大量地使用石器，并且开始用火。

不过，既然是猿人，他就还没有完全脱离猿的特征，比如前额低平，吻部突出，没有下巴，头骨上小下大、呈馒头状等。

猿人之后是智人。早期智人生活在二三十万年前至四五万年

前，并有“古人”之称。化石在欧、亚、非三洲都有发现，以在德国发现的尼安德特人最有代表性。一段时期内，“尼人”成了早期智人的别称。中国境内发现的陕西大荔人、广东马坝人、湖北长阳人、山西丁村人等化石，都属于早期智人。

尼人的脑容量与现代人几乎没有什么差别，平均在 1400 毫升以上，同时也在面部等处留有不少猿的特征，他的双腿比较弯，走起路来蹒跚。他还会用燧石磨擦生火。只可惜，尼人在 7 万年前就已经失踪了。看来，他是人类在发展过程中一个已经灭绝了的旁支

四五万年前以后的晚期智人又称“新人”。新人的体质结构与一万年前的现代人完全一样。不过，新人的化石却有了三种很不相同的类型，这三种类型分别成了后来世界上三大人种的祖先。

其一是中国的北京山顶洞人、广西柳江人、四川资阳人、内蒙河套人等。这类人脸圆而扁，鼻子矮而短，颧骨较大而且往前突出。很明显，这是蒙古利亚人种即黄种人的祖先。

其二是法国的克鲁马农人、捷克的普雷德莫斯特人等，主要在欧洲各地发现。这类人脸长而窄，鼻长而尖、高，身材高大。他们是欧罗巴人种即白种人的祖先。

其三是南非的弗洛里斯巴人、坦桑尼亚的加洛巴人等，主要在非洲各地发现。这些人头型长而狭，脸面短小，鼻梁低，是尼格罗人种即黑种人的祖先。

除了亚欧非大陆之外，新人化石在美洲和大洋洲都有发现。但是，他们都是从亚洲大陆迁移过去的。大约在四五万年前，一批蒙古利亚人从中国到亚洲的东北，经过白令海峡（那时是地峡）到阿拉斯加，再南下到北美洲各地。另有一批人则从东南亚跨印度尼西亚群岛迁移到大洋洲。

自此，世界三大人种的地理分布已渐趋明朗：黄色人种主要分布在亚洲东部、北部、中部，美洲，大洋洲；白色人种主要分布在欧洲、亚洲西部、非洲北部；黑色人种主要分布在非洲的大部分地区。

由于有人种上的差别，欧洲人便大肆宣传自己在种族上优越，声称白种人是从最聪明的黑猩猩变过来的，黑种人是从大猩猩变来的，中国人是从猩猩变来的。这纯粹是无稽之谈。其实，人种的差别主要只是外貌特征上的区别，生理结构、心理结构和智力并没有什么不同。

即使外貌特征上的不同，也不是生就的，而是地理环境和自然条件所致，是人适应环境的结果。

譬如，肤色：越接近赤道，肤色就越黑。这并不是晒黑的，而是由于有太阳辐射，人体内产生的黑色素可以保护皮肤机体不受伤害。

鼻子：欧洲人鼻子长，有利于冷空气在吸入时变温暖后再进入肺部；黑人鼻子短、鼻孔大，有利于迅速排出体内热量。

眼睛：蒙古人种眼褶多，眼缝细眯，这实际上是一个防护亚洲中北部风沙侵袭的装置。

口腔、头发：黑人嘴大、嘴唇厚，实际上增加了口腔蒸发面，冷却所吸收的热空气。头发卷曲，则是一种隔热体。

身材：北极爱斯基摩人身材短胖，对保暖有利，因为缩小了表面积，如同人冷时缩着身子一样。

世界上的人类是只有一个祖先呢？还是各有各的发源地？这似乎是个说不清的问题。如果说发源地各有不同，那么就很容易为种族优劣论者提供口实。如果说人类只有一个祖先，那么这个祖先到底会在哪里呢？

有的说在西欧，理由是西欧发现的人类化石最多。这一点不

足为奇，因为近代以来西欧最发达，考古活动多，发现的人类化石自然也会多。

有的说在亚洲北部，认为爱斯基摩人是最早出现的人种，只是因为冰河出现而被迫南迁，散布到世界各地。

中亚也是一个人们注目的地区。中亚似乎是亚欧大陆的地理枢纽。它的西边是西亚北非古文明区，南边是印度古文明区，东边是中国文明区。历史上，这里又是许多民族移动迁徙的出发地，因此，早期成为人类的摇篮是完全合乎情理的。

持南亚为人类起源地之说的，则认为这一地区多雨水，多丛林，容易觅食，成为人类发源地理所当然。中国的人类学家认为，这一地区还应包括中国的西南部，即云南、四川一带。

相当多的人认为非洲才是人类的发祥地，因为不同时期的人类化石都可以在非洲找到。不过，前些年有人考证全世界的人类都出自非洲一个女始祖，这就太离奇了。

### 1.3 原始人生活的艰辛。石器和火。

从杂婚、血缘婚到群婚、对偶婚。母亲的天下

现代文明人难以想象原始人类生活的艰辛。

你可能觉得这样一副场景颇具浪漫情调：冰消雪溶，大地回春，密密的树林里奔跑着欢快活泼的小鹿，庞然大象，笨拙的犀牛和野猪慢悠悠地在林子里信步。原始的男人和女人们，或赤身露体，或用毛皮略加遮掩，成群结伙地在林子内外游动着。大多数的時候，他们攀树缘枝，采果为食。果尽之时，他们便藏身树后，头上结着伪装的草叶，手里握着稍加砍砸的石块，眼睛盯着紧跑慢悠的猎物，目光炯炯，随时准备出击。稍顷，一头犀牛

落后于同伴，孤独地踉跄前行，守在树后的猎人们一阵呐喊，石块如雨点般地砸向犀牛，随即一拥而上，将犀牛掀翻在地，一阵乱石砸死。猎人们兴高采烈，把它拖到安全地带，用石刀一分割，放在火上烤熟，美餐一顿。

其实这是一种最理想的结果。大多数的时候，猿人们不但没有逮获猎物，反而为野兽所伤害。

从某种意义上讲，人类其实最少受到造物主的恩宠。他们既不像有些动物那样四肢敏捷，奔跑如飞，也不像另一些动物那样力大无穷，凶猛异常。人类之所以能够征服自然界，成为万物之主，靠的是两样，一是能够制造工具，延长了自己的劳动器官；二是依靠群体的力量来战胜一切。

这两点从原始时代起就表现得非常突出。

原始人类最早使用的天然工具可能是树枝。试想，当类猿人在树上攀缘跳跃、采摘野果时，不经意地碰断树枝，树枝一扫，野果纷纷落地。起初猿类可能不在意，但经年日久，总有猿顺手抄起地上的断枝，击打挂在树上的果子。一旦成功，其他猿跟着模仿效尤，并且由用树枝扫打野果，发展为挥舞树枝吓唬动物。天然的树枝木棍又特别的多，拾取方便，因而易于成为猿人们最早广泛使用的工具。

和木器一并最早使用的天然工具，可能还有骨器，即死亡的大小动物的遗骨。动物的骨头坚硬，有的还很锋利，与木器的功能大不一样，而且俯拾皆是，因此也会被原始人大派用场。此外，动物的角也成为人类利用的工具。

然而，无论怎么说，原始人类用得最多最广泛的还是石器。有人讲述石器的最初发明时，编了一个饶有兴味的故事：一次，一群古猿猎得一头羚羊，拖回住地后，众猿各施其能分割羊肉。一猿手持石块用力砸羊的头部时，由于力用得太过猛，石块突然砸

偏在羊头底下的岩石上，顿时火星四溅，石块裂成数片。那猿拣起其中一片欲再下砸，手的虎口却有灼痛之感。仔细一看，原来是石片锋利的边缘将手割开了一道口子。那猿灵机一动，索性把它按在羊脖子上用劲拉割，羊的皮肉渐渐绽开。就这样，一把具有划时代意义的石刀诞生了。

石器制作是人类与猿类区别的主要标志，自“完全形成的人”出现后，石器使用几乎贯穿于原始社会的绝大部分时候。按照制作水平，有旧石器时代和新石器时代之分。

所谓旧石器时代，其主要标志是打制石器。极其漫长的原始社会里，从 300 万年前到 1 万年前，都属这一时代。不过这一时代也有早、中、晚三个阶段之分。早期的石器主要是手斧，形状是一边厚，一边薄，可切割，也能挖掘，用途广泛，有“万能工具”之誉。到了中期，石器变得精细，小巧的尖状器、刮削器不时可见。晚期的石器则趋向复合化，石矛、石刀成为常见之物。

旧石器时代的远古人类靠采集现成的天然食物为生。草本植物的果实，是他们采集的主要食物。他们也用石块、木棍等工具，摘野果，掘根块，捕捉小动物，有时围捕大动物。说来有趣，原始人类既不如大动物凶猛，也不如它们跑得快，又没有对付它们的有力武器，他们采取的是一种群体围捕的方法。先是用石头，扔木棍，摇火把，并且齐声呐喊，以此来惊吓野兽，使它们疲于奔跑，最后因力量竭尽而倒下；或者把野兽赶至悬崖，让它们摔死。这真是人类“以逸待劳”计谋的最早运用！这种办法确实管用。今天的考古学家在一些大山崖下所发现的大量旧石器时代野兽遗骨，应该说是这种大规模围捕的结果。

用火和取火是旧石器时代人类生活中最具意义的事情了。火可以将生食变成熟食，大大加强人类对食物的消化能力，有利于人体对营养的吸收，增强人的体质。火光可以用来帮助原始人惊

吓和驱赶野兽，既保卫了人类，也扩大了人类的食物来源。火光可以用来照明，为人类在漫漫长夜中驱散了黑暗的恐怖；火可以用来取暖，使人类能够到寒冷的地方生活，扩大了人类的活动范围。

人类用火，至少开始于 100 万年前。北京猿人生活的周口店洞穴里，就留下了大量用火的痕迹。非洲肯尼亚一处遗址中，有 40 块火烧过的小泥块，考古学家认定其年代大约为 142 万年前。不过，这些都是天然火。

人工取火开始于什么时候，现在还不得而知。但有一点可以肯定，即至少不会晚于旧石器时代的中期，即距今 20 来万年左右。取火的方法多种多样，常用的大概有磨擦燧石起火，磨擦木片、竹片起火等，可能最为流行的还是钻木取火。中国古代就有燧人氏钻木取火的神话传说。钻木取火既简单，容易操作，又不需多少时间。在一块木头上先挖一小洞，洞内填满碎木屑，一根小木棍插入洞内，用手搓动木棍快速旋转，磨擦发热，燃着洞内木屑，然后再吹出明火。据说，一个富有经验的高手只需十来秒钟就可取火成功。

为了生存，人类还需运用群体的力量。在漫长的原始时代里，人类聚集成一个个群落。一群人生活在一起，同出同归，生死相依，猎物和果实共同分享，苦难和危险共同担当。没有财物累身之虑，也无受人管制之苦，悠哉乐哉。照现代人的看法，真是潇洒至极。只不过常常是食不裹腹，饿殍遍野。

在婚姻关系上，初期的人类与其它动物毫无二致，处于杂婚阶段。两性之间不分老幼，甚至父亲和女儿、祖父和孙女，母亲和儿子、祖母和孙子，只要性别有异，皆可随意交媾。当然，之所以如此混乱，同原始人还弄不清楚父亲与子女之间的亲缘关系极为相关

很可能，这是取决于人类形成时期的特有处境。原始人类毫无防卫能力，但又要生存下来，这就是一对矛盾。要解决这一矛盾，就需要群体的联合力量，用集体的力量来弥补个人自卫能力的不足。人类要脱离动物界，只有在群体中才能实现转变。而动物有一秉性，即雄者在性交时要实行独占，相互忌妒，这与群体性是大相径庭的。人类要实现群体性，就必须克服这一动物性，要求成年雄者能够相互宽容，消除忌妒。要达到这一点，只有实行杂乱的婚姻形式，否则就不可能结成群团。

到了大约二三十万年前时，这种杂婚对繁育后代的危害性逐渐为人类所认识。人们发现，不同辈分间的杂乱婚姻所产生的后代，不会比同辈婚姻生下的后代强壮，而且还有危害，于是便引起了一种厌恶。这样，直系亲属中长辈和晚辈之间的性关系，特别是双亲和子女之间的性关系被限制，最后被排除。两性之间的婚姻关系仅限制在同辈的兄弟姐妹以及从兄弟姐妹之间，只有他们才可以互为夫妻。这是人类对自身繁衍认识过程的一次重大进步。由于兄弟姐妹仍有血缘关系，因此这种婚姻通称为血缘婚，这个婚姻集团被称之为血缘家族。有的学者认为，血缘家族是人类最早的社会组织。

其实，从杂婚转变为血缘婚，也与劳动生活有关系。人类劳动都有年龄分工，原始人也不例外。这样，就在劳动中形成了青壮年和老小两个生产集团。“以方便和需要为基础”（恩格斯语），这两个集团便自然地发展为两个婚姻集团。这样，慢慢就产生了婚姻在年龄上的限制。

随着生产手段的进步，人类开始从过去的移动不定状态转变为定居生活，原始的人群逐渐稳定下来，相互之间的婚姻关系进一步被限制，实行两个群体的男女互为婚姻，这就是所谓群婚。不能把群婚理解为一群人内部随意通婚。群婚实际上比血缘婚又

大大进了一步，它排除了同一群体内部兄弟姐妹之间的婚姻，而是在两个群体之间，由甲群体的男子同乙群体的同辈女子集体通婚，反过来，由乙群体的男子同甲群体的同辈女子集体通婚。这种婚姻，基本上排除了血缘上的联系，从而加快了人类繁衍的步伐，也大大提高了人类的体质和智力素质。

由于两个群体的同辈男女互为婚姻，结果这两个群体便演变为两个固定的氏族，原始氏族公社由此出现。这是真正意义上的人类社会组织，已经无数的考古材料所证实。由两个以上联系密切的氏族，又组成了部落。

最早的氏族公社是母系氏族公社。之所以首先是母系氏族，原因当然有许多方面，但至少有两点不可忽视。其一是群婚制度的实行，结果使得子女“只知其母而不知其父”，故而只能按照母系来确定亲族关系。其二则是妇女在生产中的地位。原始人的经济活动主要有两类。一是采集，二是渔猎。采集活动比较轻巧，一般由妇女来从事；男子主要进行渔猎活动，但其提供的食物来源不稳定、不可靠，因此妇女的经济地位较高，自然地，社会地位也就高些。

母系氏族公社大约出现在 5 万年前左右。这个时候，人类开始从天然的洞穴搬迁到平原地区生活，筑起了最原始的住房。不过，早期的人类住房仍有洞穴生活的痕迹，一般是在平地上挖一个几尺深的大坑，坑的四周支以木柱，木柱上搭以兽皮、干草之类挡风御寒之物。坑的中央有大火塘，供全氏族人围坐取暖之用。女祖先是公社中的最高首领和权威。全氏族人员共同劳动，共同生活，一切财物都归氏族集体所有。一切女性的后代，都是氏族的主人。所有的男人们，经济生产和生活活动都在自己所出生的氏族里，婚姻生活则要到女方氏族去完成，所生下的后代也都留在女方氏族里。

一万年左右，人类社会进入了新石器时代。这个时代的石器制作技术有重大进步，以磨制为主，石器显得更精致、更实用。而且人类又发明了弓箭，狩猎经济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。另外，这时的人类还学会了制作陶器，用作各种生活器皿，这又使得人类的生活质量得到了极大提高。新石器时期最具历史影响的事情，是原始农业和原始畜牧业的产生。

这时候，人类的婚姻关系也有新的飞跃，由过去的群婚演变为对偶婚。所谓对偶婚，指男女双方是比较确定的夫妻，维持短时期内的稳定婚姻，但仍是各自住在自己的氏族内，大多是男方去拜访女方，民间称之为“望门居”。在五六十年的中国边远地区，如云南，少数民族中仍然流行着这种婚姻形式，永宁纳西族中拜访女方的男子称为“阿注”。对偶婚发展到后来，又有“从夫居”、“从妇居”等形式，在这些形式下，男方或女方要在对方的家里住上一段时间，而不再只是每天的造访了。

新石器时代仍以母系氏族为主要社会组织，因为这时候妇女仍然是主要的劳动者。虽然这时有了原始的农业和畜牧业，可原始农业是锄耕农业，不要求很大体力；原始畜牧业最初也是驯养小动物，也主要由妇女来从事。可以说，新石器时代是母系氏族公社的全盛时期。除了女性的氏族首领外，还有全体男女都平等参加的氏族议事会，这是氏族的最高权力机关。

生产进步了，生活条件也得到了很大的改善，社会组织与联系大为加强。如在不列颠岛上的新石器时代居民，就形成了一个较大的村庄聚落，一般一个村庄就是一个由若干个母系公社组成的胞族。每个公社有一座不到 30 平方米的长房子。房子之间用石头筑垒通道，便于各公社间的男女来往。母系公社中的男子都住在娘家，只是晚上才到女方家过夜，黎明便回到本公社劳作、生活。由于房子少，吃住便都在一室。室内设大小二床，分